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项 目 名 称：碌曲县尕海镇中心小学量子能供热机组购置
及安装项目

项 目 编 号：LQZC-2024018

合同备案号：2024HTBA00038

甲 方：碌曲县教育局

乙 方：甘肃烱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甘肃佰祥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 7 月 29 日



碌曲县尕海镇中心小学量子能供热机组购置及安装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LQZC-2024018

甲方：碌曲县教育局

乙方：甘肃烱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民法典》。

3. 采购货物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599320.00 元

招标编号：LQZC-2024018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1	量子能供热机组	品牌：华太圣阳 型号：Y120 规格：1、不受环境温度影响； 2、机组出水温度达 90℃； 3、零噪音 零排放 零污染； 4、体积小 安装简便不动末端； 5、风机盘管 地暖 暖气片均可； 6、造价低 寿命 15 年售后故障少； 7、变压器增容少、省电、享国家补贴； 8、全电脑运行时控温控手机 App 远程； 9、核心专利量子能热物质比传统电锅炉节电负荷 50%；量子能机组热效率可达 199%； 10、独栋供暖避免跑冒滴漏水电隔离安全美观 专利防伪。 电源电压：380V；额定输入功率：120KW； 11、口径：50	北京	台	1	455000	455000



2	机房配电柜	品牌：双成 型号：配套 规格：机组专用	河北	台	1	18000	18000
3	循环水泵	品牌：新界 型号：TB125-11/4 规格：2.2KW	甘肃	台	2	4500	9000
4	潜水泵	品牌：新界 型号：500W 规格：500W	甘肃	台	1	1600	1600
5	不锈钢补水水箱	品牌：烜阳提供 型号：2 吨 规格：2 吨	甘肃	套	1	19000	19000
6	安装	/	甘肃	套	1	30000	30000
7	开挖地沟	品牌：烜阳提供 型号：/ 规格：1000*1000	甘肃	米	120	29	3480
8	恢复路面	品牌：烜阳提供 型号：/ 规格：1000*1000	甘肃	米	120	29	2480
9	电缆	品牌：众邦 型号：YJLV3*150+1 规格：3x150+1x70	甘肃	米	120	348	41760
10	机房（彩钢）+ 地坪	/	甘肃	套	1	18000	18000
合计		人民币：伍拾玖万玖仟叁佰贰拾元整（¥：599320.00 元整）					

备注：报价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安装施工、培训、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保障措施

甲、乙双方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书的项目内容、要求、规格质量标准、交货地点和交付日期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运输、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等要求：

（1）供应商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2）招标方在交货地点进行初步验收，确认货物的产地、规格、



型号等，确认无误后，乙方开始施工，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供应商负责。

(3) 包装要求：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应商均需确保无破损，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

(4) 供应商承担货物运送、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和损失及一切责任

四、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要求：

1. 供应商提供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和行业标准，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招标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并为原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国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应商负责。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质保期外如出现故障、损坏等情况，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

3.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质保期外，所需更换的设备按成本价收取费用。

4. 在质保期内，同一品牌、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机。

五、货物期限及交付地点：

1. 交货期限：2024年8月30日

2. 交货地点：碌曲县教育局指定地点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服务计划。乙方将服务结果按合



同规定的时间交付。

六、验收要求:

项目完成后,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参数内容、技术指标要求,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报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采购内容、技术要求等应与招标文件以及报价回执函中的表述完全一致。在验收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必须获得令采购方满意的解决方式。

七、价格解释:

供应商所供的所有报价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安装施工、培训、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设备到场后,乙方安装的同时,报教育局项目办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完成全部工作并县级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出申请,报教育局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交纳3%的质量保证金,一年后没有质量问题全额退款)。

九、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 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十、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 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 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组，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十一、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 30 天。

十二、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2019.11.14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 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十五、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

2019.11.14



办公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六、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十七、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仅限于“碌曲县尕海镇中心小学量子能供热机组购置及安装项目”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18894115261

日期: 2024年7月29日

乙方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18909488626

日期: 2024年7月29日

代理机构名称 (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年7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碌曲县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杨海龙授权旦正加为全权代表，以本单位名义办理 碌曲县尕海镇中心小学量子能供热机组购置及安装项目合同签订事宜。

授权人姓名：杨海龙

电 话：13629318877

身 份 证：623026198206060016

被授权人姓名：旦正加

电 话：18894112261

身 份 证：623026198610200017

